

2-4-1 學生參與公部門及校本健康策略推動， 達到倡議與賦能的目的



本校師長指導同學參加 112 學年度健康促進標語設計比賽得
獎，校長特別頒獎給美術老師

台南市立白河國中 112 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創意標語設計實施計劃

一、依據：臺南市 112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議題普及化，培養師生帶著走的健康理念，讓健康理念落實於生活。
- (二) 提升師生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相關的生活技能，並能將正確觀念延伸至家庭。
- (三) 推廣校園健康促進教育，提升全面參與之動機及能力。

三、參賽對象：本校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，每班 1-2 件作品(同一學生不得重複送件)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

五、設計主題：作品應以健康促進學校六大必選議題或藥物濫用防制為主軸創作，未清楚明示表達相關議題理念者，不列入評審。相關內容如下：

- (一) 視力保健
- (二) 健康體位
- (三) 口腔保健
- (四) 菸(檳)害防治
- (五) 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
- (六) 性教育(含愛滋病防治)
- (七) 藥物濫用防制

六、作品格式：

- (一) 標語作品：中文或英文標語的字數限於 20 字以內 (不含標點符號)。
- (二) 繪製創作於四開圖畫紙，紙質不限，直式、橫式均可。
- (三) 繪圖材料、畫具、媒材及手法不拘，作品限於平面，以標語為主，美工設計為輔，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表達標語意涵，請勿以電腦繪製列印或模仿他人作品，正面不得書寫姓名(請將班級座號姓名寫在背面)。

七、評分標準：滿分 100 分，創意標語(內容、創意)60%、美感設計 40%。

七、校內繳件期限：即日起至 112/11/30(四)中午 12:00 止，將作品交至體衛組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擇優錄取前三名及佳作 2 名，記功嘉獎及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
- (一) 第一名：1 名，嘉獎兩支，頒發獎狀乙紙，作品參加市賽。
- (二) 第二名：1 名，嘉獎乙支，頒發獎狀乙紙，作品參加市賽。
- (三) 第三名：1 名，嘉獎乙支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- (四) 佳作：擇優錄取 3 名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
九、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  單位主管：

敬會



教務處：



輔導室：



總務處：



校長：





健康促進標語設計計畫及校內得獎同學和校長合照，校長旁邊的同學就是在臺南市比賽的得獎孩子

